

《穿越聖經》

啟示錄 (32) 世人慢慢地變壞，在不知不覺中泥足深陷，無法脫身。
凡容許罪在自己的生活中生根的人，會發現自己正處身於這預言之中
(啟 9:17-10:1)

聽眾朋友，你好。歡迎收聽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。很高興我們又在空中見面。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希望幫助每位聽眾能更加明白神的話語，成為遵行並傳揚神話語的人。

上一次節目，我們查考與分享了啟示錄 9:2-16，讓我們在重溫的基礎上稍作補充，然後再繼續查考與研讀這卷書 9:17-10:1 的內容。

讀罷啟示錄 9:2-16，或許有人忍不住會感慨地說：“蝗蟲帶著蠍子的能力，從煙中群起而來，這景象真可怕！”根據約珥書 2:1-10 的記載，先知約珥說蝗蟲災是“耶和華的日子”的預兆，這是說神的審判快到了。在舊約裡，蝗蟲是毀滅的象徵，因為蝗蟲會摧毀植物；但在啟示錄這裡，蝗蟲象徵鬼魔的侵略，要殘害那些不信神的人。這些鬼魔受到限制只能使人受苦五個月，這表示他們仍服在神的權力之下。

或許有人不禁會發出疑問，說：“蝗蟲竟是撒但所統轄的！難道神不管牠們嗎？”這些蝗蟲看來是被撒但統轄的邪靈。牠們並非撒但所創造的，因為只有神是萬物的創造者；也許蝗蟲是墮落的天使，加入了撒但背叛的行列之中。神限制了蝗蟲的力量；沒有神的許可，牠們便不能做任何事情。鬼魔在地上主要的目的是要阻止、扭曲、或破壞人與神的關係。我們要認識鬼魔的惡行，使我們可以遠離牠們，這是非常重要的事；對於邪惡的勢力，千萬不要過於好奇，免得入了迷惑。

或許還有人會說：“四個使者被釋放出來！他們將要行的事你可知道？”“使者”在這裡是指墮落了的天使或鬼魔，這四個不知名的鬼魔是極其邪惡、充滿破壞性的。但要留意，牠們沒有能力釋放自己，也沒有能力在地上作惡。牠們反而被神捆綁，要在指定的時間才被釋放出來，也只能做神所容許做的事情。

或許有人會說：“到這裡，已超過一半人口被殺！那麼在往後又會如何呢？”根據這段經文的記載，這裡有三分之一的人被殺。在啟示錄 6:7-8，已有四分之一的人被殺。因此世上已超過一半的人在神的大審判中被殺。倘若神沒有限制這破壞的程度，可能會有更多人被殺。

或許還有人會說：“使徒老約翰在這裡提到馬軍有二萬萬！竟然可以有這麼多人？這些人是從哪兒來的呢？”在約翰所處的時代，實在難以想像一支軍隊可以有這樣多的戰士，但在今日，有些國家和聯盟，可以很容易招聚這個數目的士兵。這支龐大的軍隊由四個鬼魔率領，前往殺死地上三分之一的人，但審判仍未完結。

四個天使被釋放了。釋放的人沒有明說，看來可能是第六位天使。這四個天使特別是為此刻所預備的，約翰清清楚楚地說明，那一刻是某年、某月、某日，連時辰都定好了的。舊約聖經中提過預定年、月、日，但從未見過連時辰都定好了的。

希臘原文中，年、月、日、時前面有冠詞領頭。約翰分明是在述說神一個特別的計劃。這計劃是審判世界，而這一次的方式是將人類殺掉三分之一。三分之一表示數目可觀，但仍不是

多數，這是個極嚴厲的警告，但還不至於將人類全數剿滅。

四個天使被釋放是專為這個大屠殺的目的而設立的，但他們的特別職責沒有明說。再往下看我們發現有馬軍二萬萬，而施行屠殺的是戰馬。最合理的推測應是，四個天使是領隊，率領屠殺的大軍。馬軍的數目是二萬萬。“他們的數目我聽見了”表示這數目是一定的，而不只是不計其數的一個代表詞。約翰沒說馬軍來自何處，或者是伯拉河外，又或許是由無底坑出來的。

啟示錄 9:17-18 說：“我在異象中看見那些馬和騎馬的，騎馬的胸前有甲如火，與紫瑪瑙並硫磺。馬的頭好像獅子頭，有火、有煙、有硫磺從馬的口中出來。口中所出來的火與煙並硫磺，這三樣災殺了人的三分之一。”

很多人以為這些是坦克車。他們怎麼知道在大災難時會用坦克車呢？這裡是講未來的事。現代的坦克車儘管是精良的武器，但我認為在大災難時會有更先進的武器。請注意，這節經文的色彩也像騎士那樣的不尋常。“火”是豔紅色，“紫瑪瑙”是暗藍色，“硫磺”是淺黃色。根據約伯記 39:19-25 的記載，在古時候，馬是上戰場的動物；如今，陰間在向人類宣戰。這些來自陰間的生物都不是自然界的生物，很可能是魔鬼、或被鬼附的。這節經文很真實地描述牠們。有位學者曾這樣說：“只要相信聖經經文所說的，就不必加上其他解釋。”很多人認為啟示錄很難懂、很難解釋，其實真正的問題在於他們不信聖經。如果你單純地相信並仔細研讀，其實聖經是很清楚的。在大災難期間，陰間的權勢必定會興風作浪。這裡提到的三個災禍都是真實的。火就是火、煙就是煙、硫磺就是硫磺。所多瑪和蛾摩拉被毀滅時，出現過這三樣東西。我相信在大災難時期，這個世界的景況會比所多瑪和蛾摩拉更慘重。今天世人說到同性戀者時，認為他們應當受到尊重。在所多瑪和蛾摩拉，同性戀是被人接受的生活方式，但神把他們毀滅了。如果你以為神會讓違逆自然的受造物進入天堂，你就大錯特錯了。那時世上三分之一的人口被滅，三分之一的大自然被破壞了，但是可怕的審判還沒有臨到。你還記得嗎？揭開第四印時有四分之一的人口被殺。根據馬太福音 24:22 的記載，主耶穌說：“若不減少那日子，凡有血氣的總沒有一個得救的；只是為選民，那日子必減少了。”那時的人類真是求生不得，求死不能。

啟示錄 9:19 說：“這馬的能力是在口裡和尾巴上；因這尾巴像蛇，並且有頭用以害人。”

這些很奇怪的馬能用嘴殺人。最怪異的是牠們的尾巴。一般的馬尾是鬃毛，但這些馬的尾巴卻像蛇，也是用來殺人的。

這些可怕的馬，頭尾都能傷人。除了口噴火、煙、硫磺外，尾巴又像蛇，能咬傷人。“尾巴”之災正是接續著“口”出之災，並且變本加厲。以“蛇”形容尾巴，象徵是魔鬼的作為；古時魔鬼與蛇是相連的。也有人認為這裡蛇的典故出自帕提亞人的習慣：他們喜歡將馬尾卷作蛇狀。“尾巴”之災同時也叫人想起帕提亞人著名的馬後箭。這一切典故可能都在約翰的腦中，但他所敘述的都不是這些枝節，而是撒但的來勢洶洶。

啟示錄 9:20-21 說：“其餘未曾被這些災所殺的人仍舊不悔改自己手所做的，還是去拜鬼魔和那些不能看、不能聽、不能走，金、銀、銅、木、石的偶像，又不悔改他們那些兇殺、邪術、姦淫、偷竊的事。”

“仍舊不悔改”描述了從第六號災難中倖存的、不信主之人頑梗的心和罪惡行為，在這裡我

們可以發現以下幾個教訓：第一，偶像崇拜導致的墮落，使人犯下非道德的罪惡；第二，違背主的誡命，等於向神和所有人犯罪；第三，通過肉身的災難，不能在本質上改變人。

雖然有三分之二的人沒有被這些災所害，但他們仍舊不悔改，繼續向鬼魔和那些用人手所做、毫無生命能力的偶像下拜。他們並沒有悔改離開那些兇殺、邪術（指使用毒藥或毒品）、姦淫、偷竊的事。刑罰與苦難不能改變罪人的本質，只有新生命才可以有這種功效。

“邪術”在原文中是“藥物”的意思。在大災難時期，用藥將不受管制。沒有得救的人，藥品對他們是很重要的，藥物有很多用途，他們要靠著藥物忍受大災難期間的審判。我相信有很多人被這些反常的生物襲擊之後，都要吃藥。雖然他們不致於死，卻覺得快要死了，因此，他們要靠著藥物忍受大災難的痛苦。那時，藥物在宗教裡也扮演著重要的角色。在大災難時，可能會產生出一種藥物、毒品文化和用藥的宗教。我們今天所看到的現象，和將來的大災難相比，簡直是小巫見大巫。那時的人為了從痛苦、或困境中尋求解脫，會不擇手段。酗酒的會比現在更猖狂。

我要和各位分享某位博士在 1906 年發表的一篇文章，我特別提到年份，是因為他的文章非常實用，好像是為今天寫的，又像是為明天的報紙寫社論一樣。他提到“邪術”時，說：“我們只要想想人們對酒精、鴉片、煙草的使用；想想人們利用化妝品和藥品來增加吸引力、滿足感官、肉體的需求；也有自稱是來自靈界的商人，用千奇百怪的醫療詐騙手法，慫恿人們不顧後果地犯罪，並且妄想能修補犯罪所造成的傷害；這些造成了氾濫的罪行，使人更加荒淫無度。後果是侵蝕整個道德價值，這正是啟示錄第六枝號吹響時的光景。”一百多年前的藥物、毒品和酗酒的問題，還沒有現在的嚴重。今日幾乎所有的異端都利用“性”來吸引人。這段經文告訴我們，他們不但犯了行“邪術”的罪，沉溺在黑暗和毒品之中；還犯了姦淫罪，導致偷竊罪。邪術、姦淫和盜竊會變本加厲，人們會越來越重視邪術、強調姦淫和盜竊的正當性。我認為敵基督會用這三樣東西控制人。在大災難時，人類很容易被誘惑。在藥品和毒品的影響下胡作非為。當前的夜店強力推銷烈酒，是要誘惑人參與他們的娛樂節目。敵基督利用毒品和烈酒欺哄世人。保羅在帖撒羅尼迦後書 2:9-10 說：“這不法的人來，是照撒但的運動，行各樣的異能、神蹟，和一切虛假的奇事，並且在那沉淪的人身上行各樣出於不義的詭詐；因他們不領受愛真理的心，使他們得救。”我認為在教會被提到天上之前，福音會傳遍地極；在大災難期間，人人都能聽到福音。保羅在帖撒羅尼迦後書 2:11-12 所形容的，只會發生在那些拒絕福音的人身上，他說：“故此，神就給他們一個生發錯誤的心，叫他們信從虛謊，使一切不信真理、倒喜愛不義的人都被定罪。”從你拒絕福音、向神關上心門的那一刻起，你就無從抵擋異端邪說。今天，很多人聽信異端邪說的謊言，正是源於這個原因。因此，凡不認識神、拒絕神的，都會被異端、邪教控制。

在這裡，約翰把我們的注意力由災難和災民轉到“其餘未曾被這些災所殺的人”。你滿以為這些人會接受警告而悔改作神忠心的僕人了。不料，他們根本不悔改。約翰將這些“不悔改”的行為詳細敘述：他們依然故我，照樣“去拜鬼魔”和“偶像”（這兩樣東西在哥林多前書 10:20 也是連袂而出）。提到“偶像”，聖經往往同時道出其製作原料如金、銀、銅、木等等，並屢次指出偶像既不能看、不能聽，也不能走。約翰將偶像詳細形容，正是指出不悔改之人的愚不可及，竟然戀棧於這些無能力的鬼神。

約翰由這些人所拜的神轉入他們所犯的罪。在新約聖經中時常有犯罪例子的出現，但沒有一例是同時包括這裡所提的四種罪：兇殺、邪術、姦淫、偷竊。“邪術”原文用語是包括用藥物和行迷魂術，其中也可以指毒藥的使用，但我認為這裡的重點應在“邪術”。

啟示錄 10 章是吹響第七支號角之前的序曲，是一連串序曲中的第二個。在第六印與第七印之間有一段暫停的時間，有兩大族群的人在大災難期間蒙救贖、受印記。在第六枝號角吹響到第七枝號角吹響之間，經文引進三種人。10 章形容了一位大力的天使，11 章的前十四節雖然沒有指明是誰，不過也引進了兩位見證人。10:1 提到有一位大力的天使從天降下。

啟示錄 10:1 說：“我又看見另有一位大力的天使從天降下，披著雲彩，頭上有虹，臉面像日頭，兩腳像火柱。”

關於這位大力天使的身分，很多解經家各有說法。有些解經家認為這位天使就是基督。又有解經家認為這是一位握有大權柄的天使，但不是基督。在這兩種看法中，不管你持哪一種看法，你都有伴。在持第一種觀點的人當中，有很多人是很敬重，且認識的。如果你接受他們的看法，你沒有跟錯人；但正確的看法是：有許多證據都證明這位天使是一位大力的天使。在啟示錄中，基督不會以天使的身份顯現。沒錯，在舊約聖經，道成肉身之前的基督曾經以主的使者出現。但是在祂取了人的樣式，道成肉身、在十字架上受死、復活，得著榮耀的身體之後，祂就坐在神的右邊，祂是大有權能、滿有榮耀的。我們不可再把祂看作神的使者了。當基督以人的樣式活在地上時，祂不是使者或天使，祂是人。所以在啟示錄裡，祂是得著榮耀的基督，是道成肉身之後的基督。祂被升為至高。我們要常常牢記：啟示錄是耶穌基督的啟示。啟示錄每一章經文都在向我們揭示有關基督、祂的權能、祂的作為、以及祂的新榮耀。如今，祂是那位審判凡“抵擋基督”的審判官。

使徒老約翰說：“我又看見另有一位大力的天使”這裡，“另有一位”表示是同一等級的另一位天使。啟示錄 5:2 提過另外一位大力的天使，大家都認為那不是基督。10 章提到的這位天使的裝束，容易讓人誤以為他是基督。儘管所有的天使都是基督的差役，在啟示錄中的這位天使顯然是基督的特使，拿著基督至高尊位的憑證，從天上基督的寶座前下來。他“披著雲彩”，那是基督特使的服裝。

聽眾朋友，今天的節目時間到了，我們先停在這裡。如果你對節目中所分享的內容有什麼不明白的地方，歡迎你來信詢問，我們很樂意為你再作說明；若是你生活中有什麼難處，也請讓我們知道，我們可以彼此記念代禱。

我們下次節目再見。願神賜福與你！